

談虎集

上卷

周作人 著



周作人
（印）

周作人著

談虎集
上卷

周作人著談虎集上卷，實價九角
一九二九年六月三版，北新書局發行

六〇〇一——八〇〇〇

北新書局發行周作人譯著書目

自己的園地，改訂本，價八角

雨天的書，價八角

陀螺，譯詩小品集，價八角

炭畫，顯克微支小說，價八角

狂言十番，日本古喜劇，價七角

冥土旅行，譯文五篇，價四角

瑪加爾的夢，科羅連珂小說，價三角半

澤瀉集，價五角

談虎集，價一元八角

談虎集序

近幾年來所寫的小文字，已經輯集的有自己的園地等三冊一百二十篇，又藝術與生活裏二十篇，但此外散亂著的還有好些，今年暑假中發心來整理他一下，預備再編一本小冊子出來。等到收集好了之後一看，雖然都是些零星小品，篇數總有一百五六十，覺得不能收在一冊裏頭了，只得決心叫他們「分家」，將其中略關涉文藝的四十四篇挑出，另編一集，叫作談龍集，其餘的一百十幾篇留下，還是稱作談虎集。

書名為什麼叫作談虎與談龍，這有什麼意思呢？這個理由是很簡單的。我們（嚴格地說應云我）喜談文藝，實際上也只是亂談一陣，有時候對於文藝本身還不曾明瞭，正如我們著龍經，畫水墨龍，若問

龍是怎樣的一種東西大家都沒有看見過。據說從前有一位葉公，很喜歡龍，弄得一屋子裏盡是雕龍畫龍，等得真龍下降，他反嚇得面如土色，至今留下做人家的話柄。我恐怕自己也就是這樣地可笑。但是這一點我是明白的，我所談的壓根兒就是假龍，不過姑妄談之，並不想請他來下雨，或是得一塊的龍涎香。有人想知道真龍的請去找篆龍氏去，我這裡是找不到什麼東西的。我就只會講空話，現在又講到虛無飄渺的龍，那麼其空話之空自然更可知而知了。

談虎集裏所收的是關於一切人事的評論。我本不是什麼御史或監察委員，既無官守，亦無言責，何必來此多嘴，自取煩惱？我只是喜歡講話，與喜歡亂談文藝相同，對於許多不相干的事情，隨便批評或註釋幾句，結果便是這一大堆的稿子。古人云，談虎色變，遇見過老虎的人聽到談虎固然害怕，就是沒有遇見過談到老虎也難免心驚，

因爲老虎實在是可怕的東西，原是不可輕易談得的。我這些小文，大抵有點得罪人得罪社會，覺得好像是踏了老虎尾巴，私心不免惴惴，大有色變之慮，這是我所以集名談虎之由來，此外別無深意。這一類的文字總數大約在二百篇以上，但是有一部分經我刪去了，小半是過了時的，大半是涉及個人的議論：我也曾想掣來另編一集，可以表表在「文壇」上的一點戰功，但隨即打消了這個念頭，因爲我的紳士氣（我原是一個中庸主義者）到底還是頗深，覺得這樣做未免太自輕賤，所以決意模仿孔仲尼筆削的故事，而曾經廣告過的真談虎集于是也成爲有目無書了。

談龍談虎兩集的封面畫都是借用古日本畫家光琳（Korin）的，在光琳百圖中恰好有兩張條幅，畫著一龍一虎，便掣來應用，省得託人另畫。——真談虎集的圖案本來早已想好，就借用後甲寅的那個木鐸

裏黃毛大虫，現在計畫雖已中止，這個巧妙的移用法總覺得很想的不錯，廢棄了也未免稍可惜，只好在這里附記一下。

民國十六年十一月八日，周作人，於北京苦雨齋。

目 錄

序·····	一
祖先崇拜·····	一
思想革命·····	五
前門遇馬隊記·····	九
羅素與國粹·····	一三
排日的惡化·····	一七
親日派·····	一九
譯詩的困難·····	二一
民衆的詩歌·····	二五
翻譯與批評·····	二九

批評的問題·····	三五
新詩·····	三九
美文·····	四一
新文學的非難·····	四三
碰傷·····	四五
編餘閒話附·····	四九
宣傳·····	五三
工人與白手的人附·····	五七
三天·····	六一
麝香·····	六五
賣藥·····	六七
天足·····	七一

勝業·····	七三
小孩的委屈·····	七五
感慨·····	七九
資本主義的禁娼·····	八三
先進國之婦女·····	八七
可憐憫者·····	九一
北京的外國書價·····	九三
上海的戲劇·····	九七
迷魂藥·····	一〇一
鐵算盤·····	一〇五
重來·····	一〇九
醫院的階陛·····	一一三

浪漫的生活·····	一一五
同姓名問題·····	一一九
別名的解釋·····	一二三
別號的用處·····	一二七
文士與藝人·····	一三三
思想界的傾向·····	一三七
讀仲密君「思想界的傾向」附·····	一四一
不討好的思想革命·····	一四七
問星處的豫言·····	一五一
讀經之將來·····	一五五
古書可讀否的問題·····	一五九
讀孟子·····	一六三

一封反對新文化的信	一六七
代快郵	一七一
條陳四項	一七七
訴苦	一八三
何必	一八九
致溥儀君書	一九五
誇女袴	二〇一
國慶日	二〇五
國語羅馬字	二〇七
郊外	二一一
南北	二一五
養豬	二一九

宋二的照相·····	二二一
包子稅·····	二二三
奴隸的言語·····	二二五
京城的拳頭·····	二二七
拜腳商兌·····	二二九
拜髮狂·····	二三五
女子學院的火·····	二三七
男裝·····	二四一
頭髮的名譽和程度·····	二四五
男子之裹腳·····	二四七
銅元的咬嚼·····	二四九
二非佳兆論·····	二五三

拆牆·····	二五七
宣傳與廣告·····	二五九
外行的按語·····	二六一
臥薪嘗胆·····	二六七
革命黨之妻·····	二六九
孫中山先生·····	二七一
偶感四則·····	二七七
人力車與斬決·····	二八七
詛咒·····	二九一
怎麼說纔好·····	二九三

祖先崇拜

遠東各國都有祖先崇拜這一種風俗。現今野蠻民族多是如此，在歐洲古代也已有過。中國到了現在，還保存這部落時代的蠻風，實是奇怪。據我想，這事既於道理上不合，又於事實上有害，應該廢去纔是。

第一，祖先崇拜的原始的理由，當然是本於精靈信仰。原人思想，以爲萬物都有靈的，形體不過是暫時的住所。所以人死之後仍舊有鬼，存留於世上，飲食起居還同生前一樣。這些資料須由子孫供給，否則便要觸怒死鬼，發生災禍，這是祖先崇拜的起源。現在科學昌明，早知道世上無鬼，這騙人的祭獻禮拜當然可以不做了。這宗風俗，令人廢時光，費錢財，很是有損，而且因爲接香烟吃羹飯的迷

信，許多男人往往藉口於「不孝有三無後爲大」的謬說，買妾蓄婢，敗壞人倫，實在是不合人道的壞事。

第二，祖先崇拜的稍爲高上的理由，是說「報本返始」，他們說，「你試思身從何來？父母生了你，乃是昊天罔極之恩，你哪可不報答他？」我想這理由不甚充足。父母生了兒子，在兒子並沒有什麼恩，在父母反是一筆債。我不信世上有一部經典，可以千百年來當人類的教訓的，只有記載生物的生活現象的 *Biology*（生物學）纔可供我們參考，定人類行爲的標準。在自然律上面，的確是祖先爲子孫而生存，並非子孫爲祖先而生存的。所以父母生了子女，便是他們（父母）的義務開始的日子，直到子女成人纔止。世俗一般稱孝順的兒子是還債的，但據我想，兒子無一不是討債的，父母倒是還債——生他的債——的人。待到債務清了，本來已是「兩訖」；但究竟是一體的

關係，有天性之愛，互相聯繫住，所以發生一種終身的親善的情誼。至於恩這一個字，實是無從說起，倘說真是體會自然的規律，要報生我者的恩，那便應該更加努力做人，使自己比父母更好，切實履行自己的義務，——對於子女的債務——使子女比自己更好，纔是正當辦法。倘若一味崇拜祖先，想望做古人，自義皇上溯盤古時代以至類人猿時代，這樣的做人法，在自然律上，明明是倒行逆施，決不可許的了。

我最厭聽許多人說，「我國開化最早」，「我祖先文明什麼樣」。開化的早，或古時有過一點文明，原是好的。但何必那樣崇拜，彷彿人的一生命業，除恭維我祖先之外，別無一事似的。譬如我們走路，目的是在前進。過去的這幾步，原是我們前進的始基，但總不必站住了，回過頭去，指點着說好，反誤了前進的正事。因為再走